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稅務會計教育基金會

◎◎ 臺北國稅局核准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專業訓練機構 ◎◎




核准字號：106 年 5 月 25 日財北國稅審四字第 1060020272 號

課程預告-107 年「記帳及報稅代理人」「記帳士」專業訓練

- 一、上課對象：1. 記帳及報稅代理人、記帳業；2. 一般具記帳、稅務興趣之社會人士。
- 二、課程特色：結合變動法令並應用於各類申報之探討。快速於一~二週內完成年度時數認證。
- 三、《記帳及報稅代理人》《記帳士》認證課程相關資訊

臺北七月平日班-生前財產贈與及身後遺產繼承規劃實務(課程代號:A107071901)

課程項目	上課日期	授課講師
一、財產贈與申報實務及租稅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什麼情形下要繳契稅？有那些節稅技巧？ 2. 不動產移轉要貼印花？怎麼規定？ 3. 什麼情況下要繳土地增值稅？不動產贈與要繳？ 4. 土地增值稅有那些節稅策略？ 5. 贈與及視同贈與有何不同，有那些應注意事項？ 6. 為什麼高資人士總愛利用「視同贈與」移轉財產？ 7. 高資人士對遺贈稅率調高後的因應對策為何？ 8. 保單的要保人變更會被課徵贈與稅？ 9. 財產三角移轉或多角移轉可以避開贈與稅？ 10. 什麼情況比較容易受到國稅局的關愛？ 11. 親屬間資金移轉怎麼規劃不會被課贈與稅？ 12. 利用那一項財產贈與最沒有「稅」的煩惱？ 13. 房地合一施行後，贈與不動產是否仍有節稅優勢？ 14. 房地合一施行後，受贈人該怎麼因應未來的高稅賦？ 15. 「創造負債」可達到節稅效果？ 16. 怎麼利用贈與附有負擔達到節贈與稅的效果？ 17. 股票及現金贈與該怎麼規劃？ 18. 繼承土地可以免徵土地增值稅，您怎麼運用？要小心什麼？ 19. 怎麼利用配偶互贈財產省遺產稅？ 20. 如何善用贈與配偶轉贈子女少繳贈與稅？ 21. 親屬間可以用「土地公告現值及房屋現值」買賣不動產？ 22. 親屬間買賣不動產可以用貸款支付尾款？ 23. 親屬間用什麼財產買賣最省贈與稅？ 	107/07/19(週四) 107/07/24(週二) 107/07/31(週二)	陳坤涵 老師
二、遺產稅申報實務及繼承重要法令解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必須具備那些身分才有繼承權？胎兒有繼承權？ 2. 「代位繼承」與「再轉繼承」有何不同？ 3. 什麼情況下會喪失繼承權？會產生什麼法律效果？ 4. 何謂繼承回復請求權？時效怎麼規定？ 5. 什麼是限定繼承？要去法院聲請？ 6. 那些情況下繼承人要拋棄繼承？怎麼辦理？有那些應注意事項？ 7. 依現行民法規定「小三」對遺產也有請求權？ 8. 不是繼承人也可以取得遺產？ 9. 遺產怎麼分割？有那些條件限制？實務上有那些合宜的作法？ 10. 民法規定的「扣還」與「歸扣」對繼承人的權益有何影響？ 11. 「法定應繼分」與「指定應繼分」有什麼不同？ 12. 死亡前2年內贈與財產有那些應注意事項？ 13. 實價登錄後的不動產價值如何申報？ 14. 死亡前賣地可以達到節稅目的？ 15. 遺產稅有那些扣除規定？繼承人怎麼主張扣除？有那些應注意事項？ 16. 重病期間移轉財產可能會產生那些問題？有什麼事項要特別留意？ 17. 申報遺產稅時怎麼避免漏報？ 18. 繼承人對遺產分配談不攏時，怎麼處理？遺產稅要申報？ 19. 繼承人在被繼承人「死亡前」、「死亡後」提領存款時要注意什麼？ 20. 被繼承人在金融機構遺有保管箱怎麼處理？ 21. 辦理不動產繼承登記有時間限制？逾期辦理會被處罰？ 22. 遺產中的農地怎麼規劃不會有「稅」的負擔？ 23. 怎麼利用「保險」規劃遺產？有那些應注意事項？ 24. 利用遺產分割協議可以節遺產稅？您該注意什麼？ 25. 現行法令規定父債子可以不用還？夫債妻可以不用還？ 26. 如何運用夫妻剩餘財產差額分配請求權節稅？有那些應注意事項？ 	上午 8:30~12:30 下午 1:30~5:30	興中地政士 事務所

上課費用	全選每人 3,000 元(24h)
優惠方案	 外縣市學員(工作處所或事務所於台北市以外之學員)  5 人(含)以上同行(請來電告知報名學員姓名)
報名方式	請將報名表及登錄證明傳真 02-25565523, 並請電 02-25582232 確認。
繳款方式	 繳款方式：即期支票、電匯、ATM 永豐銀行 建成分行 103-001-0060235-9, 金融代號：807 戶名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稅務會計教育基金會
上課地點	台北市承德路一段 35 號 4 樓(本會教室)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稅務會計教育基金會

107 年『記帳及報稅代理人』臺北七月平日班-報名表(陳坤涵老師講授)

※姓名(單位)			
※聯絡資訊	電話：	※傳真：	
	※手機(開課或異動簡訊通知)：		
繳費資訊	繳費日期：____年__月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無摺現金存入 <input type="checkbox"/> ATM (後五碼：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電匯(匯款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網銀(後五		
通訊地址	(外縣市學員，需填此欄)		
發票開立	登錄『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認證之學員，將以個人名義開立二聯式發票。 其他學員，如需三聯式請填營利事業(事務所)統一編號_____ ▶ 發票開立方式為二聯式收銀機，請慎填發票開立方式及統編。		

**※登錄「記帳及報稅代理人」時數或需要時數證明者(請填註以下資料)
並請繳交 105 或 106 年新換發登錄執業證明及照片 2 張**

※生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身份證字號	
※目前主管區局	<input type="checkbox"/> 臺北國稅局 <input type="checkbox"/> ____區國稅局(____分局)	※登錄證號	<input type="checkbox"/> 記帳及報稅代理人： ____字____號

座位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靠前面 <input type="checkbox"/> 靠中間 <input type="checkbox"/> 靠後面 <input type="checkbox"/> 靠走道 <input type="checkbox"/> 均可(安排原則：依報名繳費後，參酌需求)
備註欄	奉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大同稽徵所核定本會辦理本項專業訓練免徵營業稅。
※備註欄	1. 報名表傳真後，請於三天內繳納費用，費用繳清方算完成報名程序。未於前述期限內繳納費用者，取消其報名優先權。 2. 主辦單位保留調整、修訂課程時間、內容、地點及更動授課講師之權利。若有異動，以公佈之最新資訊為準。 3. 登錄『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學員，請開課日前繳照片 2 張(註姓名)及登錄證明影本。並請上課時帶附照之身分證明文件備查。需辦時數認證者，請務必本人親自上課(不可代理)。 4. 需辦時數認證者，請務必填寫登錄字號，未填者，視為不需登錄，通報主管機關後不得辦理更改。 5. 課程若無法開班，於開課日前通知學員選擇辦理轉班或退費(退款金額為原收費金額)。 6. 繳費後於規定期限內因個人因素不克上課，得依規定期限辦理退費或轉班，逾期不受理。 7. 您所留存本會聯絡資料，僅作為活動訊息傳遞作用。若您不同意收到此類訊息，請來電通知。

相關資訊請來電 02-25582232 洽詢或逕上基金會網站 www.accedu.org.tw 下載